

证券代码：600866 证券简称：星湖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5-008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8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

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4,315.28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115,836.80万元。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公司2024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8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661,472,616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63,135.96万元（含税），占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66.94%，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度，主要用于补充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公司本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年度利润分配事项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说明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631,359,594.08	631,359,594.08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43,152,837.96	677,954,270.50	608,326,061.03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1,158,367,959.8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262,719,188.1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743,144,389.8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262,719,188.1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169.92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年4月20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二）监事会意见

2025年4月20日，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1.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